重庆市长寿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

关于废止文件的通知

长住建委发〔2020〕69号

各街道办事处、镇人民政府，区政府有关部门，有关单位：

原区城乡建委、原区规划局、原区国土房管局、原区质监局、原区消防支队《关于印发〈重庆市长寿区老旧住宅增设电梯工作实施方案〉的通知》（长建委发〔2017〕109号）予以废止，自本通知印发之日起不再施行。

重庆市长寿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

2020年7月14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